

總統府公報

Presidential Office Gazette

本號公報內容於發行日同步登載總統府全球資訊網

網址：<http://www.president.gov.tw/>

中華民國98年8月5日（星期三）發行 第6875號



總統府第二局 編印

總統府公報

第 6875 號

中華民國 98 年 8 月 5 日 (星期三)

目 錄

壹、總統令

任免官員.....1

貳、專載

帛琉共和國新任駐華特命全權大使傑克森·亨瑞呈遞到
任國書.....9

參、總統及副總統活動紀要

一、總統活動紀要.....10
二、副總統活動紀要.....11

肆、總統府新聞稿.....12

總 統 令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27 日

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委員並為主任委員湯金全已准辭職，應予

免職。

此令自中華民國 98 年 8 月 1 日生效。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劉兆玄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27 日

任命林秀敏為行政院主計處簡任第十二職等主任秘書，黃于玲為行政院主計處簡任第十職等編審。

任命宋以仁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簡任第十職等技正。

任命鄭希騰為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板橋榮譽國民之家簡任第十二職等主任，楊郁湜為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屏東縣榮民服務處簡任第十一職等處長。

任命謝昊蔭為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政風室簡任第十一職等主任。

任命鄭泰山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中分局簡任第十職等副分局長。

任命董鴻宗為考選部簡任第十二職等研究委員，張月女為考選部會計室簡任第十職等會計主任，黃慶章、蘇秋遠為考選部簡任第十一職等副司長。

任命韓俊彥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國楨、黎肇淦、侯杰利、羅澄龍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賴慶展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蘇昭蓉、黃紀錄、林雅芳、吳文華為薦任公務人員。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劉兆玄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27 日

任命潘建融為警正警察官。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劉兆玄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28 日

追晉故空軍中校張良元為空軍上校，故空軍中尉黃挺瑜為空軍上尉。

此令均自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15 日起生效。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劉兆玄
國防部部长 陳肇敏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28 日

任命陳晉源為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局長。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劉兆玄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28 日

任命陳憶華為國史館簡任第十職等專門委員。

任命曾錦盛為內政部簡任第十職等專門委員，吳鳳英為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簡任第十職等專門委員。

任命喬定棟、陳國強、熊鵬飛為法務部調查局福建省調查處簡任

第十職等主任，王國英為法務部調查局福建省調查處簡任第十職等秘書，董金水為法務部調查局福建省調查處簡任第十職等督察，郭瑞華為法務部調查局福建省調查處簡任第十職等專門委員，班震遠、仝智利、張台立、董俊富、沈誠偉、舒志華為法務部調查局臺灣省調查處簡任第十職等主任，劉宗南為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簡任第十職等主任，彭家慶為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簡任第十職等專門委員，張忠森、祝厚源、尤延熹、王新民為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簡任第十職等主任，劉惟宗、何明楨為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簡任第十四職等檢察官，鄭文貴為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簡任第十四職等檢察長，楊治宇為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簡任第十四職等檢察長，江惠民為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簡任第十四職等檢察長，施良波為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簡任第十四職等檢察長。

任命程道琳為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簡任第十職等技正。

任命蔡惠娟為交通部會計處簡任第十職等專門委員。

任命尹慧珍為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簡任第十一職等組長。

任命袁凱聲為行政院新聞局簡任第十二職等處長。

任命賴明和為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簡任第十一職等研究員，呂嘉女為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執行秘書。

任命鄧海強為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桃園榮譽國民之家簡任第十二職等主任，于作亮為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佳里榮譽國民之家簡任第十二職等主任，林高智為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屏東縣榮民服務處簡任第十一職等處長。

任命林培火為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簡任第十職等技正兼組長。

任命郭逢耀為駐越南代表處科技組簡任第十二職等組長。

任命施金爐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簡任第十二職等副局長，林裕益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簡任第十一職等組長，孫明德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東分局簡任第十一職等分局長，鄭泰山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東分局簡任第十職等副分局長，陳添福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簡任第十職等研究員。

任命林案侃為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簡任第十職等館長，莊三修以簡任第十一職等為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簡任第十職等館長，黃國裕為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簡任第十職等高級分析師。

任命張靜琪為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簡任第十二職等法官。

任命許茂森為高雄市議會簡任第十一職等專門委員。

任命陳碧霞為臺北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簡任第十職等主任秘書，莊進國為臺北縣政府人事處簡任第十三職等處長。

任命劉裕仁為臺北縣政府人事處簡任第十職等專門委員。

任命黃國樑為苗栗縣政府簡任第十一職等消費者保護官，廖福德為苗栗縣政府簡任第十一職等處長，林茂景為苗栗縣政府簡任第十一職等參議。

任命李高木為苗栗縣政府人事處簡任第十一職等處長。

任命曹美良為臺中市政府簡任第十職等處長，黃崇典為臺中市政府簡任第十一職等處長。

任命薛正輝為雲林縣政府簡任第十職等處長。

任命陳連芳為嘉義市政府稅務局簡任第十一職等局長。

任命陳武裕、陳敏權、張朝能、余坤龍為嘉義市政府簡任第十一職等處長。

任命郭伊彬為臺南縣政府簡任第十一職等處長。

任命李順玉為花蓮縣議會會計室簡任第十職等會計主任。

任命陳明仁、黃子騰為臺東縣政府簡任第十一職等參議，邱惟忠為臺東縣政府簡任第十職等處長。

任命張進益、葉全德、李鴻良、林文章、洪信陽、薛錦鴻、汪鳳儀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林筱芸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鄭揚、張翠雯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政勛、賴淑菁、牟韻蘭、于騰淵、李元亨、黃峰毅、楊朝竣、林育君、翁子琪、張漢瑛、邱雅淳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黃怡華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李治逸、許偉誠、吳婉苓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宣文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劉又銓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丁兆嘉、黃偉哲、羅興文、徐含慧、楊雅筠、胡美嬌、張國隆、陳夏施、張吉祥、蔡秉芳、蔡伊萍、徐孟辰、吳紀忠、翁育伶、鍾穎慶、湯明錦、陳筱文、李忠憲、易新福、鄭向淳、李信良、柯志龍、黃奕婷、黃鈴茵、簡仁駿、蔡子偉、何永彬、陳淑華、徐玉玲、朱曉娟、蘇珍芬、魏廷軒、蔡明賢、詹連財、秦啟書、劉凡莉、鄭明玉、李思賢、王政揚、陳灃樺、康敏郎、蘇汶芳、邱正裕、謝嘉媚、林裕家、洪毓良、劉世傑、林俐伶、吳明真、葉煒均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陳月汝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吳博章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馬明明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王銀卿、洪金彰、鄭振台、翁美惠、魏竹威、李仲昀、蘇家豪、呂昆樹、林明賢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姜義泓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劉育甄、黃國媚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林月娥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雲慧仙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陳美菁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李俊銘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李芮麟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李家仁、蕭文賢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鄧岳荃、陳奎樺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林科良、邱富玄、劉伯豪、陳俊傑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楊蕙如、陳聖文、林雅雯、魏慧雯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劉宓孜、鄭如婷、郭宏源、楊錦樹、李羿霈、馬月琴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張秀雄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徐國訓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何晟孜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呂怡秀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陳貞仔、王獻斌為薦任公務人員。
- 任命涂巧玲、黃茹惠、彭國樑、陳志佩為薦任公務人員。
- 派楊栢榮、張文威為薦派公務人員。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劉兆玄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28 日

- 任命簡萬瑤、楊振祥為警監四階警察官。
- 任命潘世淦、湯明正、黃瑞明、陳建男、吳光元、涂士忠、林鎮平為警正警察官。

任命郭旭志、王怡琳、楊家麟、甘明昌、楊家熙、許國杉、莊文賢、謝昫廷、賴新霖、簡婉婷、薛銘洲、劉凱萍、黃元享、盧旭鋒為警正警察官。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劉兆玄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29 日

任命許瑞明為內政部簡任第十職等專門委員。

任命陳文進為財政部簡任第十一職等秘書，甯力展為財政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簡任第十職等督導，陳美珠為財政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簡任第十職等稽核。

任命費玲玲、覃正祥、蔡瑞宗以簡任第十四職等為法務部簡任第十二職等司長，管高岳、陳文琪以簡任第十三職等為法務部簡任第十二職等參事，吳憲璋為法務部簡任第十二職等司長，張碧鄉為法務部調查局人事室簡任第十職等主任，夏化祥為法務部調查局臺灣省調查處簡任第十職等主任，熊一山為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簡任第十職等主任，施慶堂為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簡任第十四職等檢察長，涂達人為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簡任第十四職等檢察長。

任命張信一為經濟部會計處簡任第十二職等會計長，張金鐘為經濟部工業局簡任第十職等專門委員，陸信雄為經濟部工業局簡任第十職等副組長。

任命劉維玲為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會計室簡任第十職等會計主任。

派曾大仁為交通部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簡派第十三職等局長。

任命郭玉琴、王維芳為蒙藏委員會簡任第十二職等處長，張弘澤為蒙藏委員會簡任第十一職等權理簡任第十二職等參事。

任命游美喜、黃齡慧、蔡青霖、李一麟、許彩鳳、吳怡燦、劉耀方、鄭雅文、戴瑛秋、施明燈、吳昆釗、洪明構、楊清擇、陳勝孟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江俊臻為薦任公務人員。

任命謝禎徽、趙昌恒、趙韻婷、趙元鰲、陳興育、陳明宏、陳瑞鳳、唐靜宜、田祥麟、吳秉弘為薦任公務人員。

派劉燕玲、李啟昌為薦派公務人員。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劉兆玄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29 日

任命陳太忠、陳福榮為警監三階警察官，徐世霖、李政曉、林志熹、蘇建璋為警監四階警察官。

任命張富森、劉怡屏為警正警察官。

總 統 馬英九
行政院院長 劉兆玄

~~~~~  
**專 載**  
~~~~~

帛琉共和國新任駐華特命全權大使傑克森·亨瑞呈遞到任國書

帛琉共和國新任駐華特命全權大使傑克森·亨瑞（H.E. Amb. Jackson M. Henry）閣下，於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五）上午 11 時在總統府 3 樓臺灣晴廳向總統呈遞到任國書，總統親予

接受。參與典禮人員有總統府秘書長詹春柏、第三局局長侯平福、外交部部長歐鴻鍊及禮賓司代司長劉德立，馬文臨時代辦（ Mr. Marvin Ngirutang）隨同晉見。

總統活動紀要

記事期間：

98 年 7 月 24 日至 98 年 7 月 30 日

7 月 24 日（星期五）

- 接受帛琉共和國新任駐華特命全權大使傑克森·亨瑞（ H.E.Amb.Jackson M.Henry）呈遞到任國書（總統府）

7 月 25 日（星期六）

- 無公開行程

7 月 26 日（星期日）

- 前往高雄世運競賽場地為空手道、健力、撞球及巧固球比賽選手加油打氣並探視比賽時受傷之空手道金牌選手黃昊昀（高雄市）

7 月 27 日（星期一）

- 無公開行程

7 月 28 日（星期二）

- 接見法國國民議會友台小組主席博賀德（Francois Brottes）及議員
- 接見我國參加 2009 年第 8 屆世界運動會得獎選手及隊職員

7 月 29 日（星期三）

- 無公開行程

7 月 30 日（星期四）

- 接見參加2009年海外傑出青年台灣文化研習營成員
- 接見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理事長陳武雄暨理監事

~~~~~

## 副總統活動紀要

~~~~~

記事期間：

98 年 7 月 24 日至 98 年 7 月 30 日

7 月 24 日（星期五）

- 無公開行程

7 月 25 日（星期六）

- 無公開行程

7 月 26 日（星期日）

- 無公開行程

7 月 27 日（星期一）

- 無公開行程

7 月 28 日（星期二）

- 無公開行程

7 月 29 日（星期三）

- 無公開行程

7 月 30 日（星期四）

- 無公開行程

總統府新聞稿

總統接見我國參加 2009 年第 8 屆世界運動會得獎選手及隊職員

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28 日

馬英九總統今天上午在總統府接見我國參加 2009 年第 8 屆世界運動會得獎選手及隊職員，恭喜他們在剛閉幕的世運會中表現優異，為國家爭取榮耀。

總統表示，今天有機會跟世運會代表團見面，內心感到很高興。選手們在這次世運中的表現，媒體多所報導，他 16 日參加開幕就感受到許多信心與期待，26 日前往現場觀賞幾項決賽時，更深感本次世運會的成功。

總統指出，這次我國代表隊在正式賽中得到了 8 金 9 銀 7 銅，在邀請賽部分則有 3 金 5 銀 2 銅，共計 34 面獎牌，相較於前七屆世運會正式賽及邀請賽中我國所得的獎牌數 18 金 15 銀 14 銅，這屆獎牌總數已超過過去七屆獎牌總數的一半以上，可說是空前的好成績。

總統細數我運動健兒的優異表現，例如滑輪競速選手黃郁婷個人包辦 300、500 及 1000 公尺組三面金牌，空手道黃昊昀多次遭到對手惡意犯規，頭部倒地，後來他也前往探視，黃昊昀選手浴血拼鬥的精神，讓人想起蘇麗文，令人感動。此外，總統也提到，最後一日的巧固球決賽時，瑞士籍巧固球單項理事長正好坐在他前面，該理事長對他稱讚台灣巧固球選手的表現，總統則回應，我們不只球打得好，球及網子都是台灣生產的。

總統表示，這次世運會的成功有幾個主要因素：首先要感謝主辦

單位高雄世運執委會（KOC）幾年來的積極籌辦，整個場地的軟硬體、開幕式、閉幕式，都讓大家印象深刻。在最近總統府網站推出的「治國週記」中，他也特別提到，包括謝長廷前市長在內的幾位高雄市前市長以及現任的陳市長，真的為本屆世運投入了許多心力，我們為高雄感到十分驕傲。而國際世界運動總會（IWGA）的佛朗契會長也表示，這次世運會是歷屆以來辦得最好的一次。他除了感謝 KOC，也特別要感謝熱心參與的 5000 多位志工精彩的表現。

其次，總統要感謝體委會戴主委對高雄世運會的全力協助。體委會投入了 100 億元經費來協辦本屆世運，是有史以來投入金額最高的一次，由此可見我國對世運會的重視程度，我們是把世運會當成奧運來舉辦，和別國十分不同，而 IWGA 也深刻感受到這一點。除了經費之外，本次世運會代表隊更是提早在半年前就展開集訓，讓我國選手在本次比賽中有更優異的表現。

第三，總統要感謝許多無名的幕後英雄，也就是維護安全的警力。他說，本次世界運動會共投入 5 萬人次警力，各警政單位都是傾全力來執行任務，讓運動會能夠從頭到尾順利舉辦，特別是在國際情勢相對敏感的今日，更是十分難得。

第四，總統也要對 IWGA 及中華奧會表示感謝之意。他說，在這一年中，他感受到 IWGA 在態度上的轉變，這要特別感謝中華奧會蔡主席從中的積極斡旋，克服重重問題，讓他終能在 16 日晚間以中華民國總統身分宣布本屆世運會開幕，這是 60 年來的第一次。雖然中國代表隊沒能出席開幕、閉幕儀式，但對岸基本上也支持本次活動，對於他們所表達的善意，總統也申致謝忱。

總統強調，他個人喜歡運動，也經常呼籲大家運動，因為體力就是國力，強國必先強身，比賽從事的雖然是競技性運動，但競技運動

立基在廣大國民間的運動習慣，有越多人運動，才会有越多選手出現。過去他擔任台北市長，希望打造台北為「健康城市」，今天他當總統，也希望要打造一個「健康國家」。總統認為，運動對本世紀的兩大疾病，「憂鬱症」及「肥胖症」，是最佳良藥，體委會未來要在全國各地打造 70 座左右的運動公園，就是希望能夠讓大家都有運動的場地。

最後，總統呼籲所有選手，未來不僅在比賽上追求卓越，也能持續推廣全民運動的觀念，將我國打造成為一個健康國家。

隨後，競速溜冰選手駱威霖代表致詞，他除感謝本屆高雄世運會為他們創造了一個好的舞台，也謝謝總統及體委會對全體選手的支持，並承諾每位選手未來一定會更努力為國爭光，讓台灣在世界上發光發熱。

我國參加 2009 年第 8 屆世界運動會得獎選手及隊職員一行，上午由團長蔡辰威率領，體委會主任委員戴遐齡陪同，前來總統府接受總統道賀，總統府副秘書長賴峰偉也在座。

編輯發行：總統府第二局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122 號

電 話：(02) 23206254

(02) 23113731 轉 6252

傳 真：(02) 23140748

印 刷：九茹印刷有限公司

本報每週三發行（另於非公報發行日公布法律時增刊）

定 價：每份新臺幣 35 元

半年新臺幣 936 元

全年新臺幣 1872 元

國內郵寄資費內含(零購、掛號及國外郵資外加)

郵政劃撥儲金帳號：18796835

戶 名：總統府第二局

零購請洽總統府第二局或政府出版品展售門市

國家書店松江門市 /104 台北市松江路 209 號 1 樓 / (02) 25180207

五南文化廣場台中總店 /400 台中市中山路 6 號 / (04) 22260330 轉 27

五南文化廣場台大法學店 /100 台北市銅山街 1 號 / (02) 33224985

五南文化廣場逢甲店 /407 台中市河南路 2 段 240 號 / (04) 27055800

五南文化廣場高雄店 /800 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一路 290 號 / (07) 2351960

五南文化廣場屏東店 /900 屏東市中山路 46-2 號 / (08) 7324020

ISSN 1560-3792



9 771560 379004



00035

中 華 郵 政
台北誌字第 861 號
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

GPN：

2000100002